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截止公告披露日,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宁波中百")股东张 江波持有公司股份 22,627,869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09%,张江波不属于 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: 因自身资金需求,项目投资需要,公司持股 5%以上股 东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2,240,000 股,减持比例不超过 公司股份总数的 1%。上述股东减持期限为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。上述股份的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, 若公司在 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 等除权、除息事项的,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,但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张江波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□是 □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√是 □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□是 □否
	其他: /	
持股数量	22, 627, 869股	
持股比例	10. 09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: 1,241,400股	
	协议转让取得: 21,386,469股	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张江波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: 2,240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1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 量	集中竞价减持,不超过: 2,240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5年11月26日~2026年2月25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协议转让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需求、项目投资需要

预披露期间, 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, 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- 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□是 √否
- 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□是 √否
- 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- (一)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,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,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具体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等;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安排及计划的自主决定,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- 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□是 √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

定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,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